

除非本公布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布所用詞彙應與日光(1977)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布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瞭解下文所述有關公開發售及配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布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布並不構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或組成其部分。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的證券法登記。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州份或當地證券法例的登記規定或有關交易不受有關登記規定所限制，否則本公司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公開發售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終止理由」分節所載的任何事件，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開發售包銷商)可全權酌情終止公開發售包銷協議。



SUNLIGHT (1977) HOLDINGS LIMITED

日光(1977)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上市

發售股份的數目 : 200,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80,000,000 股股份(重新分配後)

配售股份數目 : 120,000,000 股股份(重新分配後)

招股價 : 每股發售股份0.275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8451

獨家保薦人



智富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